

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年产 3000 套桌、椅生产线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20 日谷堡乡四豪家具厂根据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年产 3000 套桌、椅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GZRSK-263 (2020)], 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等规定,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在项目所在地组织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建设单位)、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三名环保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组。以上各单位代表对项目建设、运行、监测情况进行了介绍, 验收组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 对验收资料和文件进行了认真查阅, 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质询,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修文县谷堡乡折溪村原华文厂;

建设内容: 加工生产厂房(原有)、喷漆房(原有)、成品仓库、原料堆置场; 年产 3000 套桌、椅;

占地面积: 占地 400m²; 加工生产厂房 150m²; 喷漆房 50m²; 成品仓库 100m²; 原料堆场 100m²。

性质: 新建。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5 年 5 月由广州市番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年产 3000 套桌、椅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15 年 5 月 30 日取得修文县环境保护局的批复, 修环评表复字[2015]37 号。本项目于 2015 年 3 月 1 日开工建设, 2015 年 4 月 6 日竣工, 目前处于运行期间。

投资情况: 总投资 50 万元, 环保投资: 12.1 万元; 环保投占比: 24.2%。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锯木、刨光、组装、打磨等加工工序产生的粉尘环评要求采用旋风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实际采用引风机收集装入布袋回收利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本项目不设食宿，员工如厕采用旱厕。

本项目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

（二）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锯木、刨光、组装、打磨等加工工序产生的粉尘以及喷漆房产生的有机废气，采取的处理措施如下：

本项目产生的锯木、刨光、组装、打磨锯末粉尘采用布袋收集后回用（用于制造木板）；喷漆房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水幕除尘+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噪声主要是刨木机、打磨机、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为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的固废主要是锯木、压刨等过程产生的废木屑、废木料；组装工序过程产生的废胶桶；除尘系统产生的除尘灰；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油漆桶；吸附装置换下的废过滤棉、活性炭以及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运至相关部门指定地点；废木屑、废木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废胶桶、废过滤棉、活性炭设置危废暂存间，统一收集，交由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五）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年产3000套桌、椅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GZRSK-263（2020）]，本项目各类污染物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

经监测，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

2、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厂界东、南、西侧噪声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厂界北侧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

3、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运至相关部门指定地点；废木屑、废木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废胶桶、废过滤棉、活性炭置危废暂存间，统一收集，交由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4、污染物排放总量

修文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年产3000套桌、椅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中没有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报告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本项目不设食宿，员工使用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经监测，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未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经监测，本项目厂界噪声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经专家评审，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年产3000套桌、椅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故此项目验收合格。

七、专家意见及建议

-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健全和完善相应的环境保护档案和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3、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要求进行实施。

专家签字：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and appears to be '刘晓峰'.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also cursive and appears to be '王军'.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项目名称		谷堡乡四豪家具厂年产 3000 套桌、椅生产线建设项目		
签名	职称	联系电话	单位	备注
王	工	13883469000	昆明市盘龙区	
李		1398526401		
刘		13809007263	昆明市盘龙区	

谷堡乡四豪家具厂

2021 年 1 月 20 日